

子洲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 领导小组文件

子巩衔组发〔2023〕67号

子洲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 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领导小组 关于预下达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整合 资金项目计划的通知

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便民服务中心）：

经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领导小组专题会议研究，现预下达将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整合资金项目计划。现将做好衔接资金使用管理和项目实施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严格项目资金使用管理

严格按照《子洲县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管理办法》

(子政发〔2021〕25号)、《子洲县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子政发〔2021〕22号)、《子洲县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管理办法》(子政发〔2021〕31号)、《子洲县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绩效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子巩衔办发〔2022〕37号)文件要求,做好衔接资金使用管理、绩效管理、监督管理等工作,不得随意变更项目计划,改变衔接资金使用用途,充分发挥衔接资金项目在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中作用。

二、加快项目建设进度

各相关单位要严格按照计划要求,加快项目建设进度,做好项目实施工作,根据要求和工程进度及时兑付项目资金。鼓励项目实施单位对投资规模小、技术门槛低、前期工作简单、务工技能要求不高的基础设施项目,积极推广应用以工代赈方式,组织脱贫户、易返贫致贫户、低收入劳动力等农村劳动力就近就业。

三、强化项目资金公告公示

严格按照《公告公示制度》要求,做好镇、村衔接项目资金安排情况公告,做好项目实施事前、事中、事后公告公示。进一步完善公告公示内容、监督方式和时限要求,提高公告公示效果。要充分发挥12317扶贫监督举报电话作用,引导群众参与项目决策、实施、管理和监督全过程,广泛接收社会监督。

四、强化扶贫资产管理

按照县人民政府《关于加强扶贫项目资产后续管理的实施意见》（子政发〔2021〕30号），按照“谁管项目、谁用资金、谁负主责”和“权责对等”的原则，对竣工验收后3个月内及时进行资产确权登记，并落实所有者的主体责任、县镇村和受益者的管理责任和主管部门的监管责任；同时要及时将建成项目移交给相关镇村，制定管护标准和规范，确权到村的纳入农村集体“三资”管理平台，落实管护责任，加强资产运营管护，并及时通过媒体、网站、政务公开栏等分级公开后续管护情况，接受群众和社会监督，做到阳光运行。

五、规范项目资金档案整理

严格履行部门（乡镇）报账程序，专款专用，专账管理，并建立衔接项目和资金管理台账。加强项目资金档案整理，规范整理项目绩效、公告公示、项目实施、项目验收、确权移交等过程性档案资料，确保项目实施过程扎实，资金安全、规范、高效运行。

六、做好系统信息录入工作

各相关单位要及时在财政扶贫资金动态监控系统中做好资金的指标分解、绩效录入、兑付、预警信息问题整改等工作；要及时在全国防返贫监测信息系统内完成项目维护、项目立项、项目实施、项目报账、勾选受益对象等系统操作录入。县巩街办根据工作需要对各单位项目进度和资金拨付进度、录入系统情况进行动态监测并适时进行通报，确保衔接资金安全、高效、规范运行。

附件：子洲县关于预下达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整合资金（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项目计划明细表

子洲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
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领导小组

2023年11月10日

抄送：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领导小组组长、副组长

子洲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3年11月10日印发

附件:

于洲县关于预下达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整合资金（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项目计划明细表

序号	项目名称 (自定义名称)	建设内容及规模	绩效目标	项目实施地点		受益总人口				项目投资(万元)			项目实施单位	项目主管单位
				镇/办	村/社区	户数	人数	户数	人数	合计	财政涉农整合资金	其他		
										2520	2520			
一	产业发展									1466	1466			
1	于洲县电市镇龙尾垌村集体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设施大棚进行改造提升4个,保温棉被5880平方米、棚膜5600平方米、卷帘杆600米、钢丝4000米、卷帘机4台及自动化控制系统1套;铺设管道400米、购置微耕机2台,建设20方集雨窖8个,渗水池1个,砖砌硬化生产道路150米(采取以工代赈方式实施)	1.资产归村集体,由第三方进行管护运营; 2.持续推进村集体经济“削弱培强”,预计村集体年增收3万元;3.提供就业岗位5个,预计年务工收入3万元。	电市镇	龙尾垌村	128	375	413	1100	50	50		电市镇政府	县农业农村局
2	周家砦镇后湾村村集体经济农机服务队	大型多功能收割机1台;大型拖拉机1台,小型拖拉机1台;旋耕机2台;翻耕犁2台;玉米播种机3台;残膜回收机1台;起垄机2台;土豆/红薯收割机2台	1.资产归村集体,由村集体进行后续管护运营; 2.通过开展农机社会化服务,亩均节支增收300元以上;2.通过适用农机具的推广应用、示范带动,可有效推动山区农业机械化进程;3.农机具的推广应用,可极大提高农业生产效率,解决耕地非粮化问题。	周家砦镇	后湾村	91	260	427	1144	30	30		县农业农村局	县农业农村局
3	省级重点帮扶镇电市镇赵卯村设施大棚建设项目	电市镇大坝产业园区建设果蔬种植大棚10座(长100米标准大棚)	1.资产归村集体,由第三方进行管护运营,带动村集体3个;2.持续壮大村集体经济,预计每个村集体年收入4万元;3.基地吸纳就业20人,人均预计年收入2万元。	电市镇	赵卯村	246	784	1147	2975	400	400		电市镇政府	县农业农村局
4	省级重点帮扶村马蹄沟镇小杂粮加工厂配套设施建设项目	小杂粮加工厂配套排水渠长95米,宽2米,高2米,挡墙75米,高6米	1.资产归村集体,由村集体经济管护运营; 2.改善小杂粮加工厂生产条件,保障小杂粮加工业持续发挥效益;3.周边群众提供小杂粮加工服务。	马蹄沟镇	吉利坪村	112	346	386	977	124	124		马蹄沟镇政府	县乡村振兴局
5	省级重点帮扶村马蹄沟镇吉利坪村农旅融合配套设施建设项目	农旅融合产业配套排水渠长103米,宽1.5米,高1米,挡墙长77米,高7.5米	1.资产归村集体,由村集体经济管护运营; 2.改善农旅产业生产条件,保障农旅产业持续发挥效益;3.基地提供脱贫户监测户就业岗位4个,预计年收入4万元。	马蹄沟镇	吉利坪村	112	346	386	977	144	144		马蹄沟镇政府	县乡村振兴局
6	裴家湾镇黄土孤村中药材基地配套产业道路砖砌硬化项目	300亩中药材基地配套产业道路砖砌硬化1.5公里,宽3.5米(采取以工代赈方式实施)	1.资产归村集体,由村集体进行管护;2.改善300亩中药材生产条件,提高生产效率。	裴家湾镇	黄土孤村	26	85	230	642	38	38		裴家湾镇政府	县乡村振兴局
7	裴家湾镇小沟则村苹果基地配套产业道路建设项目	300亩山地苹果基地配套产业道路砖砌硬化2.5公里,宽3.5米(采取以工代赈方式实施)	1.资产归村集体,由村集体进行管护;2.改善300亩苹果生产条件,提高生产效率。	裴家湾镇	小沟则村	26	51	270	855	62.5	62.5		裴家湾镇政府	县乡村振兴局
8	裴家湾镇拓家崖窑村苹果基地配套产业道路建设项目	500亩山地苹果基地配套产业道路砖砌硬化2.5公里,宽3.5米(采取以工代赈方式实施)	1.资产归村集体,由村集体进行管护;2.改善500亩苹果生产条件,提高生产效率。	裴家湾镇	拓家崖窑村	21	73	263	793	62.5	62.5		裴家湾镇政府	县乡村振兴局
9	裴家湾镇张家河村苹果基地配套产业道路建设项目	1000亩山地苹果基地配套产业道路砖砌硬化3.8公里,宽3.5米(采取以工代赈方式实施)	1.资产归村集体,由村集体进行管护;2.改善1000亩苹果生产条件,提高生产效率。	裴家湾镇	张家河村	43	97	291	713	95	95		裴家湾镇政府	县乡村振兴局

子洲县关于下达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资金（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项目计划明细表

序号	项目名称 (自定义名称)	建设内容及规模	绩效目标	项目实施地点		直接受益脱贫人口 (含监测对象)			项目投资(万元)			项目实施 单位	项目主管 单位
				镇/办	村/社区	户数	人数	人数	合计	财政涉农 整合资金	其他		
10	省级重点帮扶镇电市镇张家沟村集体经济设施大棚改扩建项目	保温墙体8300平方米，保温被2100平米，上下水管460米，水泵1台，采摘步道长1.86公里（采取以工代赈方式实施）	1. 资产归村集体，由第三方进行管护运营； 2. 持续推进村集体经济“削弱培强”，预计村集体年增收3万元； 3. 提供就业岗位5个，预计年务工收入3万元。	电市镇	张家沟村	94	280	464	50	50		电市镇政府	县农业农村局
11	子洲县康养农副产品有限公司新型经营主体核桃加工厂帮扶项目	新科技榨油设备3台；自动上料机一台；自动化电炒锅一台；自动化灌装、贴标、喷码、封箱流水线一套。核桃仁浸泡提升机一台，核桃仁烘干设备一台，核桃仁贴标机，喷码机一台核桃磨粉机两台，核桃粉灌装设备一台，总投资65万元，申请补助30万元。	1. 推动核桃产业发展，激发农户自主发展核桃产业，解决核桃销售问题； 2. 资产按照投入比例进行股权划分至村，资产由新型经营主体进行管护运营； 3. 建立健全联农带农机制签订核桃加工服务、核桃种植技术指导、核桃初级产品收购协议	淮宁湾镇	前淮宁湾村	28	64	355	30	30		县林业局	县林业局
12	瓜园侧湾便民服务中心西瓜村集体经济核桃加工厂帮扶项目	储藏库（长10米宽20米），榨油机两台，30平米15匹冷库，核桃酱油发酵缸50个，2吨核桃油不锈钢储罐两个	1. 推动核桃产业发展，激发农户自主发展核桃产业，解决核桃销售问题； 2. 资产归村集体，由新型经营主体进行管护运营； 3. 建立健全联农带农机制签订核桃加工服务、核桃种植技术指导、核桃初级产品收购协议	瓜则湾便民服务中心	西沟村	70	209	288	20	20		县林业局	县林业局
13	三川口镇新安庄村产业道路建设项目	新安庄自然村产业道路硬化（插砖）1.2公里，宽3.5米，排水渠50米（采取以工代赈方式实施）	1. 资产归村集体，由村集体进行管护； 2. 改善200亩苹果生产条件，提高生产效率。	三川口镇	新安庄村	12	28	114	35	35		县乡村振兴局	县乡村振兴局
14	淮宁湾镇进土沟村产业道路建设项目	羽则湾后井湾核桃300亩，苹果200亩配套产业道路插砖硬化1.5公里，宽3.5米，边沟150米（采取以工代赈方式实施）	1. 资产归村集体，由村集体进行管护； 2. 改善300亩核桃200亩苹果生产条件，提高生产效率。	淮宁湾镇	进土沟村	24	57	167	39	39		县乡村振兴局	县乡村振兴局
15	苗家坪镇焦渠村产业道路建设项目	300亩大扁杏配套产业道路硬化（插砖）3.7公里，宽3.5米（采取以工代赈方式实施）	1. 资产归村集体，由村集体进行管护； 2. 改善300亩大扁杏生产条件，提高生产效率。	苗家坪镇	焦渠村	78	227	524	98	98		县乡村振兴局	县乡村振兴局
16	马岔镇续家湾村苹果基地配套产业道路建设项目	杜家沟自然村桃树崩渠至地梁苹果基地硬化产业道路3.8公里，排水设施300米	1. 资产归村集体，由村集体进行管护； 2. 改善200亩山地苹果基地生产条件，提高生产效率。	马岔镇	续家湾村	37	88	135	98	98		县乡村振兴局	县乡村振兴局
17	苗家坪镇高家岔村集体经济养殖场配套产业道路建设项目	村集体经济养殖场配套产业道路（砖插），硬化1.2公里，宽3.5米（采取以工代赈方式实施）	1. 资产归村集体，由村集体进行管护； 2. 改善村集体经济场生产条件，提高生产效率。	苗家坪镇	高家岔村	48	130	217	29	29		县乡村振兴局	县乡村振兴局
18	电市镇张家沟村乡村振兴示范村产业道路建设（续建）	黄土高原生态修复产业示范区产业配套小沟渠一梨山插砖硬化路面200米宽3.5米，道路排水200米	1. 资产归村集体，由村集体进行管护； 2. 改善黄土高原生态修复产业示范区生产条件，提高生产效率。	电市镇	张家沟村	24	60	164	10	10		县乡村振兴局	县乡村振兴局
19	马岔镇师家坪村红薯基地配套产业道路建设项目	“红薯品牌”产业基地配套插砖道路硬化长900米，宽3.5米	1. 资产归村集体，由村集体进行管护； 2. 改善红薯基地生产条件，提高生产效率。	马岔镇	师家坪村	33	91	525	24	24		县乡村振兴局	县乡村振兴局
20	周家岔镇车家沟村产业配套硬化道路	150亩山地苹果产业配套插砖硬化道路1.2公里，宽3.5米（采取以工代赈方式实施）	1. 资产归村集体，由村集体进行管护； 2. 改善群众生产生活条件。	周家岔镇	车家沟村	91	270	316	27	27		县乡村振兴局	县乡村振兴局
二	乡村建设行动								1054	1054			
1	高家坪便民服务中心大坪台村村组道路硬化项目	常新庄至曹堡窑村组道路（砖插）硬化1公里，宽3.5米，涵洞1座，申沟村组维修排水沟1公里（采取以工代赈方式实施）	1. 资产归村集体，由村集体进行管护； 2. 改善群众生产生活条件。	高家坪便民服务中心	大坪台村	24	58	115	45	45		县乡村振兴局	县乡村振兴局

子洲县关于预下达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资金（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项目计划明细表

序号	项目名称 (自定义名称)	建设内容及规模	绩效目标	项目实施地点		直接受益脱贫人口 (含监测对象)			项目总投资(万元)			项目实施单位	项目主管单位
				镇/办	村/社区	户数	人数	户数	合计	财政涉农整合资金	其他		
2	瓜则湾便民服务中心瓜则湾村组道路硬化项目	村组道路插砖硬化2公里，宽3米（采取以工代赈方式实施）	1. 资产归村集体，由村集体进行管护；2. 改善群众生产生活条件。	瓜则湾便民服务中心	瓜则湾村	47	101	142	40	40		县乡村振兴局	县乡村振兴局
3	苗家坪镇艾家河村组道路硬化项目	村组道路插砖硬化1.2公里，宽3米（采取以工代赈方式实施）	1. 资产归村集体，由村集体进行管护；2. 改善群众生产生活条件。	苗家坪镇	艾家河村	21	48	153	27	27		县乡村振兴局	县乡村振兴局
4	淮宁湾镇杜家湾村组道路硬化项目	九股岔到后坝梁村组道路硬化1公里，宽3.5米，管涵长18米	1. 资产归村集体，由村集体进行管护；2. 改善群众生产生活条件。	淮宁湾镇	杜家湾村	28	72	157	64	64		淮宁湾镇人民政府	县乡村振兴局
5	三川口镇西庄村桥涵工程	对西湾便民桥长50米，高2米，宽3.5米；董家坪便民桥长60米，宽3.5米，高2米，硬化（插砖）长30米	1. 资产归村集体，由村集体进行管护；2. 改善群众生产生活条件。	三川口镇	西庄村	52	170	221	38	38		县乡村振兴局	县乡村振兴局
6	驼耳巷乡陈大坪村村组道路硬化	道路硬化（砼）长350米，宽3米，涵洞1座长8米，宽4米，帮畔长30米，高5米	1. 资产归村集体，由村集体进行管护；2. 改善群众生产生活条件。	驼耳巷乡	陈大坪村	22	49	127	31	31		驼耳巷乡政府	县乡村振兴局
7	苗家坪镇佟家洼村组道路硬化建设项目	村组道路插砖硬化1公里，宽3.5米（采取以工代赈方式实施）	1. 资产归村集体，由村集体进行管护；2. 改善群众生产生活条件。	苗家坪镇	佟家洼村	27	77	171	25	25		县乡村振兴局	县乡村振兴局
8	何家集镇曹家沟村桥涵工程	神树山便民桥长11米，宽3.5米，高4米	1. 资产归村集体，由村集体进行管护；2. 改善群众生产生活条件。	何家集镇	曹家沟村	13	28	47	16	16		何家集镇政府	县乡村振兴局
9	裴家湾镇周阳庄村桥涵工程	便民桥长30米，高10米，宽4.5米。总投资75万元，已下达36万元，本次申请39万元	1. 资产归村集体，由村集体进行管护；2. 改善群众生产生活条件。	裴家湾镇	周阳洼村	24	65	44	39	39		县乡村振兴局	县乡村振兴局
10	三川口镇蛇沟村组道路硬化项目	道路硬化（插砖）550米，宽3米，帮畔长10米，涵洞长10米	1. 资产归村集体，由村集体进行管护；2. 改善群众生产生活条件。	三川口镇	蛇沟村	12	34	34	23	23		县乡村振兴局	县乡村振兴局
11	裴家湾镇裴家沟村村组道路硬化项目	硬化道路长418米，厚15厘米（面积2369平方米）50波纹管114米，20波纹管24米，检查井3个	1. 资产归村集体，由村集体进行管护；2. 改善群众生产生活条件。	裴家湾镇	裴家沟村	42	131	232	36	36		县乡村振兴局	县乡村振兴局
12	驼耳巷乡驼耳巷村帮畔工程	帮畔长75米，高8米	1. 资产归村集体，由村集体进行管护；2. 改善群众生产生活条件。	驼耳巷乡	驼耳巷村	132	371	490	48	48		驼耳巷乡政府	县乡村振兴局
13	砖庙镇李家河村产业道路建设项目	阳湾至槐树塬产业道路硬化（插砖）750米，宽3.5米，边沟200米，帮畔3处，管涵2处（采取以工代赈方式实施）	1. 资产归村集体，由村集体进行管护；2. 改善群众生产生活条件。	砖庙镇	李家河村	24	58	98	28	28		县乡村振兴局	县乡村振兴局
14	砖庙镇曹窑村桥涵工程	便民桥1座，长35米，宽6米，高16米	1. 资产归村集体，由村集体进行管护；2. 改善群众生产生活条件。	砖庙镇	曹窑村	12	31	34	78	78		县乡村振兴局	县乡村振兴局
15	苗家坪镇董家湾村村组道路建设项目	井沟至董家沟道路帮畔200米，高3米	1. 资产归村集体，由村集体进行管护；2. 改善群众生产生活条件。	苗家坪镇	董家湾村	72	221	216	35	35		县乡村振兴局	县乡村振兴局
16	何家集镇何家集村排洪渠项目	新建排洪渠210米	1. 资产归村集体，由村集体进行管护；2. 改善群众生产生活条件。	何家集镇	何家集村	110	310	444	26	26		何家集镇政府	县乡村振兴局
17	何家集镇槐树塬村组道路硬化项目	槐树塬自然村至圪里塬自然村硬化（插砖）道路2公里，宽3.5米，墩子梁至中塔硬化（插砖）道路1.5公里，宽3.5米（采取以工代赈方式实施）	1. 资产归村集体，由村集体进行管护；2. 改善群众生产生活条件。	何家集镇	槐树塬村	75	178	200	90	90		何家集镇政府	县乡村振兴局
18	驼耳巷乡刘家河村组道路硬化项目	砖铺硬化村组道路2公里，宽3.5米（采取以工代赈方式实施）	1. 资产归村集体，由村集体进行管护；2. 改善群众生产生活条件。	驼耳巷乡	刘家河村	23	64	47	50	50		县乡村振兴局	县乡村振兴局
19	省重点帮扶镇电市镇水地湾村排污设施建设项目	排污管网1公里，硬化道路1公里，宽4米	1. 资产归村集体，由村集体进行管护；2. 改善群众生产生活条件。	电市镇	水地湾村	97	255	654	45	45		电市镇人民政府	县乡村振兴局
20	双湖峪街道办永红村产业配套电力设施项目	灌溉设施配套变压器100A，低电线路1500米	1. 资产归村集体，由村集体进行管护；2. 改善群众生产生活条件。	双湖峪街道办	永红村	42	133	236	26	26		县乡村振兴局	县乡村振兴局

子洲县关于预下达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整合资金（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项目计划明细表

序号	项目名称 (自定义名称)	建设内容及规模	绩效目标	项目实施地点		直接受益脱贫人口 (含监测对象)		受益总人口		项目投资（万元）			项目实施 单位	项目主管 单位
				镇/办	村/社区	户数	人数	户数	人数	合计	财政涉农 整合资金	其他		
21	马蹄沟镇张圪台村组道路硬化项目	自家沟自然村插砖道路硬化 1.6公里，宽3.5米。管道3处（采取以工代赈方式实施）	1. 资产归村集体，由村集体进行管护； 2. 改善群众生产生活条件。	马蹄沟镇	张圪台村	17	48	68	243	43	43		县乡村振兴局	县乡村振兴局
22	何家集镇砖塔村组道路硬化	罗合卯至李家湾村组道路（插砖）硬化2公里，宽3.5米，道路排水700米（采取以工代赈方式实施）	1. 资产归村集体，由村集体进行管护； 2. 改善群众生产生活条件。	何家集镇	砖塔村	33	76	76	185	60	60		何家集镇政府	县乡村振兴局
23	何家集镇槐树塄村组道路硬化	圪里塄至圪子梁村组道路（插砖）硬化1公里，宽3.5米，道路排水300米（采取以工代赈方式实施）	1. 资产归村集体，由村集体进行管护； 2. 改善群众生产生活条件。	何家集镇	槐树塄村	23	51	37	84	28	28		何家集镇政府	县乡村振兴局
24	裴家湾镇武家寨村组路灯	安装太阳能路灯 35盏，维修70盏	1. 资产归村集体，由村集体进行管护； 2. 改善群众生产生活条件。	裴家湾镇	武家寨村	61	190	377	1108	14	14		县乡村振兴局	县乡村振兴局
25	三川口镇阳湾村巷道改造建设项目	续建硬化道路260米，宽8米（厚18厘米），拆除旧路面（外运）2060平米	1. 资产归村集体，由村集体进行管护； 2. 改善群众生产生活条件。	三川口镇	阳湾村	70	179	333	856	31.9	31.9		县乡村振兴局	县乡村振兴局
26	三川口镇马家沟村排洪渠	排洪渠长150米	1. 资产归村集体，由村集体进行管护； 2. 改善群众生产生活条件。	三川口镇	马家沟村	59	160	342	910	20	20		县乡村振兴局	县乡村振兴局
27	马蹄沟镇张家砭村安全饮水提升工程	人工井1眼，蓄水池1座，铺设管线300米	1. 资产归村集体，由村集体进行管护； 2. 保障群众饮水安全。	马蹄沟镇	张家砭村	14	34	48	121	11.6	11.6		马蹄沟镇政府	县水利局
28	马蹄沟镇巡检司村安全饮水提升工程	人工井1眼，水泵2台，蓄水池1座，铺设管网1000米	1. 资产归村集体，由村集体进行管护； 2. 保障群众饮水安全。	马蹄沟镇	巡检司村	26	84	96	187	12.2	12.2		马蹄沟镇政府	县水利局
29	马蹄沟镇张圪台村安全饮水提升工程	铺设管网600米，三项电200米，检查井6个，水泵1台，维修蓄水池3座	1. 资产归村集体，由村集体进行管护； 2. 保障群众饮水安全。	马蹄沟镇	张圪台村	21	68	78	156	14	14		马蹄沟镇政府	县水利局
30	马蹄沟镇王家砭村安全饮水提升工程	人工井改造1眼，蓄水池1座，三项电100米，水泵1台，铺设管网300米	1. 资产归村集体，由村集体进行管护； 2. 保障群众饮水安全。	马蹄沟镇	王家砭村	22	71	86	179	9.3	9.3		马蹄沟镇政府	县水利局